

著作權讓與同意書

本人參與板橋慈惠宮辦理丁酉年「祖臨板橋 慈惠蓬瀛-2017 湄洲媽祖巡安新北」攝影比賽作品，確為本人所拍攝，得獎作品(名稱)及原稿底片之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依著作權法得行使一切重製及公開展示之權利，均不另致酬。

同意人: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:

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

參賽報名表

姓 名		編 號	
		(主辦單位編寫)	
		作品題名	
身分字號		生 日	
通訊住址			
Email			
家用電話		手機號碼	